A

图 书 出 版 合 同

合 同 号：TS20260190174S2

作 品 名：　宝鸡东阳

著作权人：　宝鸡市考古研究所、西北大学文化遗产学院

责任编辑：　张亚娜、王国洪

选题号：PR2026093653　　合同号：TS2026019017452

图 书 出 版 合 同

作品名称：宝鸡东阳

著作权人（甲方）：宝鸡市考古研究所

身份证号：/　　电话：0917-3266528

地址及邮编：陕西省宝鸡市渭滨区西宝路 12 号　721000

著作权人（乙方）：西北大学文化遗产学院

身份证号：/　　电话：029-88302367

地址及邮编：陕西省西安市长安区学府大道 1 号　710127

出版者（丙方）：中国科技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科学出版社）

地址：100717 北京市东黄城根北街 16 号·

甲乙双方就上述作品（以下简称本书）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甲、乙方将本书中文版在世界范围内的专有出版权和专有信息网络传播权授予丙方。丙方使用“科学出版社”品牌以各种版本形式独家、合作或授权第三者在世界范围内出版销售本书。

甲、乙方将本书外文版的专有出版权及其专有信息网络传播权授予丙方，丙方可以各种版本独家、合作或授权第三者在世界范围内出版销售，收益分配办法见第十一条。

第二条　甲、乙方保证拥有授予丙方的权利，保证上述专有权利的行使不侵犯他人著作权或其他权利。如因上述权利的行使侵犯他人著作权或其他权利，由甲、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因此给丙方造成的损失。在此情况下，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第三条　在本合同有效期间，未经丙方同意，甲、乙方不得将授予丙方的权利授权或转让给第三者，不得将本书稿或将其稍加修改以原名(含修订版)或更换名称授权或转让第三者出版。甲、乙方若违反本规定，应赔偿丙方经济损失，丙方有权终止本合同。

第四条　甲、乙方确保本书稿件质量符合国家标准及丙方的出版要求，无科学性内容错误，无政治性错误，无违反国家民族政策的错误，无失密问题，无法律法规禁止的内容，符合齐、清、定要求，并符合下列条件：

文字字数：360 千字；彩色图片：/ 幅（合计 100 面）；黑白图片：/ 幅（合计 / 面）；线条图：660 幅；表格：200 个。全书折合总字数：1332 千字

（折合总字数=每行字数×每面行数×总面数）

第五条　甲、乙方于 2026 年 12 月 31 日前将符合第四条要求并有著作权人签章的书稿交丙方。甲、乙方不能按时交稿的，应在期限届满前 15 日通知丙方，另行约定交稿期。甲、乙方到期仍不能交稿的，丙方有权终止合同。

甲、乙方交付的书稿不符合第四条要求，丙方有权要求甲、乙方修改，如甲、乙方拒绝修改或经修改仍未达到约定要求的，丙方有权终止合同。

甲、乙方在看校样过程中，一般不作异于原稿的改动，如因改动而增加的费用和由此导致出版时间拖延由甲、乙方负责。

第六条 本书署名方式为 宝鸡市考古研究所　西北大学文化遗产学院　编著 。本书名称或署名方式的变更，需经甲、乙双方认可，并另行书面约定。

第七条 甲、乙方交稿后，经丙方审查合格的稿件，丙方保证于 2027 年 12 月 31 日前出版。丙方不能按时出版的，应在期限届满前 10 日通知甲、乙方，双方另行约定出版日期。除不可抗力外，由于丙方原因不能出版的，甲、乙方可以解除合同。甲、乙方据此解除合同后，丙方须将甲、乙方已支付的出版资助款在 1 个月内全额退还给甲、乙方，且丙方应按 10 元/千字的 30%向甲、乙方支付违约金。

第八条 本书出版后，原稿按下列第 （1） 项处理：

（1） 甲、乙方不要求退还原稿，原稿由丙方自行处理。

（2） 甲、乙方要求退还原稿，需与丙方另行商议具体的退还原稿方式及所需费用。

第九条 甲、乙双方商定，丙方按第 （3） 种方式向甲、乙方指定的执笔者支付著作权使用费：

（1） 不支付稿酬。

（2） 按字数付酬：基本稿酬 / 元/千字，另加 1%的千册印数稿酬，本书出版后 2 个月内支付（重印时只付印数稿酬）。

（3） 一次性付酬： 47000 元，本书出版后 2 个月内支付（重印时不再付酬）。

（4） 另行约定。

第十条 本书出版后，丙方向甲方提供本书 1000 册。

第十一条 丙方出版或同第三者合作出版本书外文版及使用其信息网络传播权后，按双方约定另向甲、乙方支付著作权使用费。丙方若转让第三者出版，所得净收益由甲乙丙三方平分。

第十二条 本书正式出版后，在合同有效期内，丙方可自行决定重印。丙方每次重印后 3 个月内，向甲、乙方赠送本书 / 册，并按第九条的约定支付稿酬。

第十三条 甲、乙方付给丙方出版费（大写）人民币伍拾伍万元整（¥550,000.00），并于 2026 年 10 月 30 日前支付 70% 。否则，丙方有权终止本合同。

第十四条 甲、乙方根据自己的需要优惠购买本书 / 册，按实际定价的 / %与出版社结算，并于书稿付印前预交购书款的 / %，余款在提书时付清。

第十五条 甲、乙方同意利用熟悉学科领域的优势，协助丙方扩大本书的宣传和销售。

第十六条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本合同有效期 15 年。本合同期满时，若双方无书面异议，按本合同相同有效期自动延续。合同期满后，丙方可继续销售本书的库存书。

第十七条 本合同条款，如需补充、更改，由双方商定。

第十八条 如在履行本合同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乙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九条　本合同一式 捌 份。甲方执 肆 份、乙方执 贰 份、丙方执 贰 份为凭。

著作权人（甲方）：　　著作权人（乙方）：　　出版者（丙方）：

2016年 9月28日　　2016 年 9月30日　　2016年 10月 8 日

中国科技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110000710934684 2

资助款汇入处

账户名：中国科技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账　号：02000041090046075 96

开户行：工商银行北京东四支行

财务电话：010-64034371

购书款汇入处

账户名：中国科技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账 号：7112610182600024615

开户行：中信银行北京中粮广场支行

编辑电话：010-64036116

作者稿酬（出版社按规定代为扣税）汇入处：

户　名：_____

开户行：_____

账　号：_____

作者姓名：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户　名：_____

开户行：_____

账　号：_____

作者姓名：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